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保險代理人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松江路158號6樓之4

承辦人：譚詠恩

電話：02-25421888#103

受文者：本會全體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(114)中保字第00000132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「保險業務員管理規則」第19條，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4年1月2日金管保壽字第11304949331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4年1月2日金管保壽字第113049493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發布令影本、修正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乙份。



理事長

鍾俊豪

正本：本會全體會員

副本：